

苏州相高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关于 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的招标公告
(招标编号: HXZX2025-GQ-Z-G-225)

项目所在地区: 江苏省/苏州市/相城区

一、招标条件

本 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已由项目 审批/核准/备案机关批准, 项目资金来源为自筹资金: 780.00000000 万元, 招标人为苏州相高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本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 现招标方式为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规模: 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

范围: 本招标项目划分为 1 个标段, 本次招标为其中的:

HXZX2025-GQ-Z-G-225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HXZX2025-GQ-Z-G-225:

1) 一般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外)。 (3) 被“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 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及以上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有效期内);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 建筑业企业资质(本次招标中需要的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处于不合格状态;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 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 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 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 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 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 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本项目不允许联合体投标。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获取时间: 2025 年 12 月 12 日 17 时 00 分到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3 时 59 分

获取方式: 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下载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递交截止时间: 2026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递交方式：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递交

六、开标时间及地点

开标时间：2026 年 01 月 05 日 09 时 30 分

开标地点：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不见面开标大厅

七、其他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HXZX2025-GQ-Z-G-225 2. 项目名称: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 3. 预算金额:柒佰捌拾万元整(¥7800000.00 元) 4. 采购方式:公开招标 5. 采购需求: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服务,拟中标单位两家(采用综合评分方法确定得分排名前二的投标人为中标人;中标下浮率取两家中标人中下浮率最高的报价,两家中标人统一执行。注:两家单位按照中标排名原则上平均分配工作量,具体服务范围以采购单位通知为准) 6.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一年。若维修费累计达到年度招标预算金额,合同自动终止。

二、项目介绍: 1. 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一般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本次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2) 拒绝下述供应商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1) 投标人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2) 法人的分支机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除银行、保险、石油石化、电力、电信等行业特殊情况外)。 (3) 被“信用中国”网站或“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不得参加本项目的采购活动。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1) 具备在有效期内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叁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备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2) 拟投入本项目的项目负责人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注册二级建造师及以上和《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 证)(有效期内); (3) 投标人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当日,建筑业企业资质(本次招标中需要的企业资质)动态监管结果均不处于不合格状态; (4) 拟派项目负责人必须满足下列条件: ①项目负责人不得同时在两个或者两个以上单位受聘或者执业:A、同时在两个及以上单位签订劳动合同或缴纳社会保险;B、将本人执(职)业资格证书同时注册在两个及以上单位; ②项目负责人是非变更后无在建工程,或项目负责人是变更后无在建工程(必须原合同工期已满且变更备案之日已满 6 个月),或因非承包方原因致使工程项目停工或因故不能按期开工、且已办理了项目负责人解锁手续,或项目负责人有在建工程,但该在建工程与本次招标的工程属于同一工程项目、同一项目批文、同一施工地点分段发包或分期施工的情况且总的工程规模在项目负责人执业范围之内。 2. 项目情况介绍: 2025-2026 年资产年度工程维修服务,详见招标书。

三、依法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自公告发布之日起至 2025 年 12 月 19 日 2. 地点:“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网址: <https://ygcg.suex.com.cn/epoint-sso/homepage/login>) 自行下载采购文件。

3. 报名方式(网上报名): 投标人登录“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网址: <https://ygcg.suex.com.cn/epoint-sso/homepage/login>) 首页右侧登录入口---“业务系统”,根据提示,领取招标(采购)文件,下载文件日期即为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的日期。系统注册及使用方法详见“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网站---“业务系统”右侧“平台帮助”下方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与“手册下载”。考虑到系统注册及熟悉系统操作需要一定的时间,请提早准备以免耽误

招标采购活动。提示：新用户需提前完成CA或标正通办理。4.费用：技术服务费150元人民币/份，招标文件售价0元人民币/份。支付方式：线上支付。

发票与凭证：支付后按平台流程申请电子发票。5.未依照采购公告要求获取文件的投标人，视为未参加该项采购活动，不具备对该采购项目提出质疑的法定权利。

6.更正（补充）公告及附件的获取：供应商应及时关注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平台上发布的更正（补充）公告，同时在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我的项目-工作环节-答疑文件”中下载更正（补充）资料，如有遗漏（包括但不限于文件未下载或下载不完整），所造成的投标失败或损失由投标人自行负责。四、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及上传：1.递交投标文件截止时间：2026年1月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2.地点：“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网址：

<https://ygcg.suex.com.cn/epoint-ssso/homepage/login>）。投标文件网上递交。

3.本项目采用电子招投标形式，请投标人按照《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供应商操作手册》进行制作、上传电子投标文件。电子投标文件制作完成后请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至“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否则视为放弃参加该采购项目。投标人应充分考虑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投标人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文件上传不成功由投标人自行承担全部责任。五、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2026年1月5日9点30分（北京时间） 开标地点：苏州交易集团不见面开标大厅（网址：

<https://ygcg.suex.com.cn/BidOpening/bidhall/default/login.html>）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5个工作日。七、交易服务费 本项目收取交易服务费，由中标（成交）供应商向苏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支付，在领取中标（成交）通知书前一次性付清。交易服务费收费标准： 中标价（元） 收费标准（元） 备注 20万（含）以下 1000 ①一个项目（标段）多人中标或一人中多标段的，按实际中标金额分段收取费用。 ②交易服务费由中标供应商承担或按采购文件约定执行。 20万-50万（含） 1500 50万-100万（含） 2000 100万-300万（含） 3000 300万-500万（含） 5000 500万以上 按中标金额1%收取 单项/标段收费最高不超过20000元 苏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指定账户： 账户名：苏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浦发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帐号：

89010078801500007826 八、其他补充事宜 1.本次采购的有关信息将在苏州交易集团有限公司官网阳光采购平台（<https://www.suex.com.cn>）、苏州市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发布。有关该采购项目的澄清、修正及中标（成交）等信息亦在以上网站发布，请随时关注。2.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本项目采用电子网上招投标，供应商应登录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线上获取招标（采购）文件，线上获取更正（补充）文件、对投标（响应）文件进行电子签章、线上递交投标（响应）文件；请使用“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投标文件制作软件”制作电子投标（响应）文件，详见“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网站—“业务系统”右侧“平台帮助”下方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下载”栏目。使用指南见苏州交易集团阳光采购管理系统投标文件制作操作手册。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制作完成后请于投标（响应）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未按要求线上递交电子投标（响应）文件即为未递交投标（响应）文件。详细内容请查阅采购文件第二章投标（响应）须知——电子投标（响应）文件的编制与提交。供应商应充分考虑网络环境、网络带宽等风险因素，如因供应商自身原因造成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不成功由供应商自行承担全部责任。3.技术支持 招投标工具及电子招投标平台技术支持： 服务时间及方式：9:00-17:00×5天 电话：4009980000 手机：17327190927 4.费用退还： 招标

采购人原因导致招标采购项目终止的(不包括招标采购失败继而进行重新招标采购或其他不适用于费用退还情况的)项目,已交费供应商可申请退还技术服务费(退回至注册信息时填写的银行账户)。 5. 中标(成交)供应商应持有苏州阳光采购服务有限公司见证章的中标(成交)通知书与招标(采购)方签订合同。

八、监督部门

本招标项目的监督部门为苏州相高新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九、联系方式

招 标 人: 苏州相高新资产经营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区元和街道
联 系 人: 冯工
电 话: 0512-65869606
电 子 邮 件:

招 标 代 理 机 构: 苏州鸿鑫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 址: 苏州市相城区嘉元路 1018 号元联大厦 10 层
联 系 人: 石帆、沈文婷
电 话: 0512-65981595-8115
电 子 邮 件: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主要负责人(项目负责人)  (签名)

招标人或其招标代理机构  (盖章)